

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 申報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受理機關										
計畫名稱										
開發種類	適用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第 3 條規定之種類及規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、從事農、林、漁、牧地之開發利用所需之修築農路：路基寬度未滿 4 公尺且長度未滿 500 公尺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、從事農、林、漁、牧地之開發利用所需之整坡作業：未滿 2 公頃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、修建鐵路、公路、農路以外之其他道路：路基寬度未滿 4 公尺且長度未滿 500 公尺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、改善或維護既有道路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、開發建築用地：建築基地面積未滿 500 平方公尺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六、堆積土石：土石方未滿 5,000 立方公尺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、其他開挖整地：挖填土石方，其挖方與填方之加計總和未滿 5,000 立方公尺者。									
水土保持義務人	姓名或名稱	(簽章)								
	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									
	住居所或營業所	縣(市)	鄉(鎮、市、區)	村(里)	路街	巷	號	樓之		
	聯絡電話									
實施地點	土地座落	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段 小段 地號等 筆(事業區 林班 小班)								
	面積		公頃	使用編定別						
	土地權屬									
查詢事項	申請開發基地內土地是否違規使用情形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	申請開發基地內土地是否座落於「特定水土保持區」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	申請開發基地內土地是否座落於國家公園範圍內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	申請開發基地內土地是否座落於水庫集水區範圍內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開發規模	計畫面積 (開挖整地面積)					公頃				
	修建其他道路或修築農路	長度		公尺	路基寬度	公尺				
	農業整坡作業					公頃				
	建築基地面積					平方公尺				
	堆積土石					立方公尺				
	其他開挖整地	挖方與填方之加計總和				立方公尺				
工程期程	預定開工日期		年	月	日	預定完工日期		年	月	日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受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核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定			附款或 注意事項						
機關首長	(戳章)									

核定日期文號	年	月	日	字第	號
--------	---	---	---	----	---

案件編號：

(背面)

備註：一、應擬具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一式六份（及抄件若干份），內容包括下列書圖、文件：

- (一) 土地登記謄本、地籍圖登記謄本或土地使用同意文件、租賃契約之影本。
- (二) 實施地點土地位置圖、水土保持設施平面配置圖(包含挖填土石方區位、排水系統、擋土構造物、土方處理等)、構造物示意圖及實施水土保持處理項目及數量明細表(如下表)。

項次	設施名稱	位置或編號	設計數量	設計尺寸	備註

- (三) 修建或改善道路之平面配置圖、各路段改善內容、數量等。
- (四) 申請開發基地內如屬違規使用，經主管機關裁處暫停開發申請二年是否已屆滿？或經主管機關限期實施水土保持處理者，是否已改正完成或實施已符合水土保持技術規範？請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二、同一案件如同時涉及多項「開發種類」者，請逐一勾選，惟各項「開發規模」均應符合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第3條第1項各款規定。